

##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公司规章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使用部分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条件，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使用部分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在董事会审议后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是《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建忠



万梁浩



丁卫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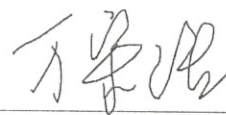
2023 年 1 月 10 日

（此页无正文，是《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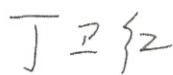
---

徐建忠



---

万梁浩



---

丁卫红

2023年1月10日